

嘉兴绿盾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
生效日期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浙江美迪凯光学半导体有限公司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2024094
用人单位名称	浙江美迪凯光学半导体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（高新区）新潮路 15 号	联系人	刘连贵
评价单位	嘉兴绿盾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姚利杰	项目审核人	焦勇
项目负责人	姚利杰	项目签发人	吴绍辉
现场调查人员	俞月红, 吕偲绮		
调查时间	2024-05-11	用人单位陪同人	刘连贵
检查范围	1 号楼 1F、3 号楼 1F、3 号楼 2F、3 号楼 3F、3 号楼 4F、4 号楼 1F、污水站、综合楼 1F、综合楼 2F、综合楼 3F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三氧化铬、铬酸盐、重铬酸盐(按 Cr 计), 丙烯酸甲酯, 丙酮, 乙酸, 二氧化锡(按 Sn 计), 其他粉尘(无水醋酸钠、柠檬酸、葡萄糖)(总尘), 其他粉尘(棕刚玉)(总尘), 噪声, 异丙醇, 异佛尔酮, 氟化氢(按 F 计), 氢氧化钠, 氨, 氮氧化物(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), 氯化氢及盐酸, 甲基丙烯酸甲酯, 石蜡烟, 硫化氢, 硫酸及三氧化硫, 磷酸, 紫外辐射, 过氧化氢, 高温		

嘉兴绿盾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
生效日期

采样、检测人员	姚利杰, 曹至睿, 孙张明, 张明泉, 朱吉峰, 楼浦阳, 金炜忠, 张思能, 钟朱伦, 吕偲绮, 俞月红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4-05-14	用人单位陪同人	刘连贵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本次共检测粉尘及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24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90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；		
报告时间	2024 年 07 月 02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嘉兴绿盾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

生效日期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